

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（會計室）分層負責明細表 丙表：108年8月7日北市都人字第10830736843號函備查				陳核流程										會辦機關 （單位）		備考
				二級機關					一級機關				府			
				承辦人員	主任	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	副處長	處長	專門委員 副總工程 司	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	副局長	局長	市長			
主計 共同 丙	預算編審	本機關預（概）算編製 額度核定事項。		擬辦	√	√	√	核定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預算編審	本機關預（概）算及追 加（減）預（概）算之 審核編報事項。		擬辦	√	√	√	核定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預算編審	附屬單位預（概）算審 核編報事項。		擬辦	√	√	√	核定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預算編審	依市議會審議意見整編 法定預算事項。		擬辦	√	√	√	核定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預算執行	本機關歲入、歲出(修 改)分配預算、保留(修 改)分配及統籌支撥科目 (修改)分配預算之相關 事項。	審核編報事項。	擬辦	√	√	√	核定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預算執行	本機關歲入、歲出(修 改)分配預算、保留(修 改)分配及統籌支撥科目 (修改)分配預算之相關 事項。	核定事項。	擬辦	核定			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預算執行	附屬單位預算分期實施 計畫及收支估計表之編 報事項。		擬辦	√	√	√	核定								

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（會計室）分層負責明細表 丙表：108年8月7日北市都人字第10830736843號函備查				陳核流程										會辦機關 （單位） 備考	
				二級機關					一級機關			府			
				承辦人員	主任	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	襄助核稿	副處長	處長	專門委員 副總工程 司	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	襄助核稿	副局長		
主計 共同 丙	預算執行	本機關工程管理費及工作費支用預算之編報或核定事項。	擬辦	√	√	√	核定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預算執行	本機關經費流用之核定（轉）事項。	擬辦	√	√	√	核定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預算執行	本機關申請動支（註銷）預備金、待遇準備及災害準備金之事項。	擬辦	√	√	√	核定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預算執行	本機關申請動支（註銷）預備金、待遇準備及災害準備金之事項。	擬辦	√	√	√	核定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預算執行	本機關申請動支（註銷）預備金、待遇準備及災害準備金之事項。	擬辦	√	√	√	核定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預算執行	本機關申請動支（註銷）預備金、待遇準備及災害準備金之事項。	擬辦	√	√	√	核定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預算執行	本機關預備金及災害準備金分配核定或備查事項。	擬辦	核定			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預算執行	本機關執行附屬單位預算之相關事項。	擬辦	√	√	√	核定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預算執行	本機關執行附屬單位預算之相關事項。	擬辦	√	√	√	核定								

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（會計室）分層負責明細表 丙表：108年8月7日北市都人字第10830736843號函備查				陳核流程										會辦機關 （單位） 備考	
				二級機關					一級機關			府			
				承辦人員	主任	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	襄助核稿 副處長	處長	專門委員 副總工程 司	襄助核稿 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	襄助核稿 副局長	局長	市長		
表別	公務項目	公務內容	業務名稱				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預算執行	本機關執行附屬單位預算之相關事項。	併決算之核定（轉）事項。	擬辦	√	√	√	核定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預算執行	預算執行之核簽事項。		擬辦	√	√	√	核定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預算執行	本機關預算保留之相關事項。		擬辦	√	√	√	核定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預算執行	本機關預算執行考核之相關事項。		擬辦	√	√	√	核定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會計報告編審 業務	會計憑證之編製、審核及送審事項。		擬辦	√	√	√	核定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會計報告編審 業務	會計報告之編報事項。		擬辦	√	√	√	核定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結（決）算報 告編審業務	半年結算報告之編報事項。		擬辦	√	√	√	核定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結（決）算報 告編審業務	決算編報事項。		擬辦	√	√	√	核定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內部控制推動 業務	本機關內部控制作業流程等之彙辦及陳報。		擬辦	√	√	√	核定							

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（會計室）分層負責明細表 丙表：108年8月7日北市都人字第10830736843號函備查				陳核流程										會辦機關 (單位)		備考	
				二級機關					一級機關				府				
				承辦人員	主任	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	襄助核稿	副處長	處長	專門委員 副總工程 司	襄助核稿	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	襄助核稿				
表別	公務項目	公務內容	業務名稱	擬辦	核定	核定	核定	核定	核定	核定	核定	核定	核定	核定			
主計 共同 丙	內部控制推動 業務	參與專案小組查核有關 主計業務內部控制運作 情況。		擬辦	核定	核定	核定	核定	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審計機關連繫 事項	審計機關審核財務收支 及結(決)算報告等聲復 案之擬處事項。		擬辦	核定	核定	核定	核定	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審計機關連繫 事項	剔除經費之處理事項。		擬辦	核定	核定	核定	核定	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其他會計業務	本機關內部審核事項。		擬辦	核定	核定	核定	核定	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其他會計業務	懸帳清理會議之擬議事 項。		擬辦	核定	核定	核定	核定	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其他會計業務	相關機關查詢預算執行 辦理情形之答復事項。	重要主計業務事項	擬辦	核定	核定	核定	核定	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其他會計業務	相關機關查詢預算執行 辦理情形之答復事項。	簡易主計業務事項	擬辦	核定				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統計資料蒐集 及彙編	公務統計方案之研訂及 修正事項。		擬辦	核定	核定	核定	核定	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統計資料蒐集 及彙編	統計資料蒐集之簽辦事 項。		擬辦	核定	核定	核定	核定									

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（會計室）分層負責明細表 丙表：108年8月7日北市都人字第10830736843號函備查				陳核流程										會辦機關 (單位)		備考
				二級機關					一級機關				府			
				承辦人員	主任	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	襄助核稿	副處長	處長	專門委員 副總工程 司	襄助核稿	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	襄助核稿			
表別	公務項目	公務內容	業務名稱	擬辦	核定			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統計資料蒐集 及彙編	統計資料催收及整理彙 編事項。		擬辦	核定			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統計資料蒐集 及彙編	統計報表之報送事項。		擬辦	√	√	核定	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統計資料蒐集 及彙編	統計刊物編製事項。		擬辦	√	√	核定	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統計資料分 析、發布及供 應	統計分析之陳核事項。		擬辦	√	√	核定	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統計資料分 析、發布及供 應	重要統計資料發布及供 應事項。		擬辦	√	√	核定	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統計資料分 析、發布及供 應	一般性統計資料發布及 供應事項。		擬辦	核定			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統計調查	各項統計調查實施計畫 簽辦事項。		擬辦	√	√	核定	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統計調查	配合辦理基本國勢及各 項調查事項。		擬辦	√	√	核定	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共同業務	函轉主計法令規章增修 訂及釋示等事項。		擬辦	√	√	核定									

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（會計室）分層負責明細表 丙表：108年8月7日北市都人字第10830736843號函備查				陳核流程										會辦機關 (單位)		備考	
				二級機關					一級機關				府				
				承辦人員	主任	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	襄助核稿	副處長	處長	專門委員 副總工程 司	襄助核稿	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	襄助核稿				
表別	公務項目	公務內容	業務名稱	擬辦	核定	核定	核定	核定	核定	核定	核定	核定	核定	核定			
主計 共同 丙	共同業務	主計法令規章新(修) 訂建議之提供事項。		擬辦	√	√	核定		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共同業務	會(統)計檔案之銷毀 事項。		擬辦	√	√	核定		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共同業務	其他有關主計業務事 項。	重要主計業務事項。	擬辦	√	√	√	核定									
主計 共同 丙	共同業務	其他有關主計業務事 項。	簡易主計業務或副知事 項。	擬辦	核定												
機關 共同 丙	共同業務	財產領(借)、保管、盤 點、檢查、請修、報 廢、報損等協辦事項		擬辦	核定												
機關 共同 丙	共同業務	辦公物品申請採購、驗 收、保管等協辦事項。		擬辦	核定												
機關 共同 丙	共同業務	各項會議議程、佈置及 接待事項		擬辦	核定												
機關 共同 丙	共同業務	各項書刊、宣傳(導) 品、手冊編印事項。		擬辦	√	√	核定										

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（會計室）分層負責明細表 丙表：108年8月7日北市都人字第10830736843號函備查				陳核流程										會辦機關 （單位）		備考	
				二級機關					一級機關				府				
				承辦人員	主任	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	副處長	處長	專門委員 副總工程司	總工程司 主任秘書	副局長	局長	市長				
機關 共同 丙	共同業務	單一陳情系統案件	法令爭議之案件	擬辦	√	核定											
機關 共同 丙	共同業務	單一陳情系統案件	非屬上述類別之案件	擬辦	核定												
機關 共同 丙	共同業務	各科室採購案件適用法規之執行疑義。		擬辦	√	√	核定										